

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Z-L-202407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总工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 SZ-L-20240701 标段名称: 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人民币49.45万元; 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无效。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采购需求: 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具体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根据采购人活动要求,于2024年7月底分批交货。 质量: 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外包装标注出厂日期3个月之内商品。 质保期限: 满足国家相关食品安全规定。 核心产品: “瓶装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4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按连财购〔2023〕4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拟派本项目授权委托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授权委托人2024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由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社保机构章或社保机构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文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

(2) 供应商无行贿、无借牌挂靠行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行为采用由供应商自行承诺方式（按磋商文件格式）；

(3)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4) 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环节现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与竞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7-04 08:30到2024-07-11 17:30

获取方式：3.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4年7月4日至2024年7月11日（公休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11: 30 时，下午 14:30时至17: 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3.2条要求资料至代理公司处获取磋商文件。 3.2授权委托人须为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本人）请携带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被授权人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以上资料复印件一套装订成册，原件现场核查）。3.3招标文件领取费用3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7-15 15:00

递交方式：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B栋707室会议室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7-15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B栋707室会议室

七、其他

五、开启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7月15日下午15: 00: 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B栋707室会议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版一份（U盘或光盘）。

2、本次磋商采购保证金：磋商保证金9000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至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收款人开户银行：交行连云港分行新浦支行

收款人账号：327006013018010159460

3、本磋商文件成交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公告发布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发布媒介：本次磋商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连云港市总工会官网 同步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连云港市总工会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新浦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

联系人：卜工

电话：0518-81599189

电子邮件：lygszxbd1@126.com

日期：2024年7月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总工会

地 址： 连云港市总工会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新浦区朝阳东路32-6号阳光大厦

联 系 人： 卜工

电 话： 0518-81599189

电 子 邮 件： lygszxbd1@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孟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2024 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现场报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 年 7 月 15 日下午 15 点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SZ-L-20240701

标段名称：2024 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 49.45 万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无效。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采购需求：2024 年市总工会夏季安康“送清凉”活动物资采购，具体见第四章“项目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根据采购人活动要求，于 2024 年 7 月底分批交货。

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外包装标注出厂日期 3 个月之内商品。

质保期限：**满足国家相关食品安全规定。**

核心产品：“**瓶装水**”。

二、供应商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扫描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按连财购〔2023〕4 号文件要求，符合要求的提交《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文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承诺文件见采购文件格式）。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拟派本项目授权委托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劳动合同、授权委托人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由社保部门出具并加盖社保机构章或社保机构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文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证明**）；

(2) 供应商无行贿、无借牌挂靠行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行为采用由供应商自行承诺方式（按磋商文件格式）；

(3) 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按磋商文件格式）、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4) 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环节现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与竞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请于**2024年7月4日至2024年7月11日**（公休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1: 3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 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 3.2 条要求资料至代理公司处获取磋商文件。

3.2 授权委托人须为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本人）请携带营业执照副本、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本人身份证、被授权人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以上资料复印件一套装订成册，原件现场核查）。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7月15日下午15:00:00**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32-6 号阳光大厦 B 栋 707 室会议室

递 交 方 式：现场递交。

五、开启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7月15日下午15:00: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 32-6 号阳光大厦 B 栋 707 室会议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版一份（U 盘或光盘）。**

2、本次磋商采购保证金：**磋商保证金 9000 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缴纳至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连云港分公司

收款人开户银行：交行连云港分行新浦支行

收款人账号：327006013018010159460

3、本磋商文件成交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公告发布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发布媒介：本次磋商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连云港市总工会官网 同步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连云港市总工会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新浦区朝阳东路 32-6 号阳光大厦

联系人：卜工

电话：0518-81599189

电子邮件：lygszxbd1@126.com

日期：2024 年 7 月 4 日